

# 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

##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7月31日

送出日期：2023年8月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	基金代码	410001
下属基金简称	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7966
基金管理人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3月2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陈奇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年8月22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0年4月5日
基金经理	王羿伟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年10月21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年4月16日

注：本基金自2023年3月2日起新增C类基金份额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适度主动资产配置和积极主动精选证券的投资策略，对基金投资风险的控制遵循“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评估”的风险控制程序，运用华富PMC选股系统，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界定为股票、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它投资品种。股票投资范围为所有在国内依法发行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A股。债券投资的主要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回购、短期票据和可转换债。现金资产主要投资于各类银行存款。本基金债券和股票的投资比重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对市场的判断灵活配置。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30—90%，债券投资比例为5—65%，现金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2) 行业及股票选择；(3) 债券选择
业绩比较基准	60%×标普中国A股300指数+35%×中证全债指数+5%×同业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中等风险的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特征从长期平均来看，介于单纯的股票型组合与单纯的债券型组合之间。基金管理人通过适度主动的资产配置与积极主动的精选证券，实现风险限度内的合理回报。

注：详见《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	N < 7 天	1.5%
	7 天 ≤ N < 30 天	0.5%
	N ≥ 30 天	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20%
托管费	0.20%
销售服务费	0.6%
其他费用	会计费、律师费、审计费等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和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华富基金官方网站【[www.hffund.com](http://www.hffund.com)】【客服电话：4007008001】

- 1、《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